

文学的未来

□叶兆言

坚持一个字:写

今天站在这里的第一个感慨是转眼就老了。我确实不太习惯“老作家”这样一个称呼。自从跟文学这个行当打交道以来,很长一段时 间,我都习惯于“小作家”“年轻作家”的身份。看着青年作家们,我一下就想起和大家一样年纪时开始写作的我。说实话,我像你们这么年轻的时候,其实不知道文学的未来是怎样的。

1986年,我研究生毕业。那会儿,我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已经出版了。我记得大概印了近15000册。但是20世纪80年代是文学刊物的黄金时代,作品想被更多人看见、认可,产生广泛影响,得在文学刊物上发表,被《小说选刊》《小说月报》等选载才行。所以那时候,可以说我正好处在一个文学创作的特殊阶段:说不能发稿吧,我已经出版了长篇小说;说可以发稿吧,我在刊物上发表得又不多。彼时因为生计,我开始在出版社担任编辑。我既惴惴不安,想继续写作;又觉得写作不是一条容易的道路,还不如老老实实做个编辑。如此一来,对写作的热爱便一直深藏在心里。

就在这样矛盾的心态中,作为编辑的我,和许多作家一同参加了一场文学会议。其间,有位作家宣称自己略通命理。大家图好玩,会后围着他询问自己的命运。我那会儿也比较淘气,因为心里一直藏着对写作的热爱,便只问了一个最简单的问题:“我能不能写小说?”这位作家一顿算完,给了一句在我看来如同晴天霹雳的话:“你绝对不能写小说。”看我很崩溃,他又宽慰我说,“但你可以写诗。”

后来的事,我想大家都知道了。我最终还是走上了写小说的道路,并非“绝对不能写小说”。我这一生其实很简单,不去纠结对命运的信与不信。因为文学也好,写作也好,未来会怎么样,我们其实是不知道的。回顾这么多年的写作道路,我最后能够写出来,也没有什么其他的诀窍。说到底,可能就是坚持了一个字:写。我一直在那儿坚持写,很少去想写下去的未来是怎样的。

的确,从事写作的人总是想写下去。写作的人就像跳高一样,你总想跳得更高一点,会尽力而为。在我看来,作家的完结很简单,就是写不下去或写不出来。对于年轻作家,我常说,不要怀疑自己是否有灵气,也不要相信什么才华与灵感,而是要勇敢地去写。当你真正成为个写作者时,你面对的仅仅是“写作”而已。

大家看到我的作品源源不断在出,长篇小说一部接一部,被称为一个“高产作家”。历史上,福克纳写了19部长篇小说,但并没能被同时代的人称为“高产作家”。相形之下,我到现在才写出了14部小说,第15部还没出呢,却被称为“高产作家”,实在有些惭愧。其实,我自己特别清楚,我是一个写作很狼狈的人。这么多年来,我常处于写不下去或写不出来的状态,所以一直很努力地在 那儿写。

当年丁玲曾倡导“一本书主义”,说一个作家一辈子写一本好书就够了。比如曹雪芹,一生一部《红楼梦》足矣。我其实并不赞同这样的观点。因为曹雪芹写《红楼梦》的时候,我觉得支撑他的不是“这辈子我要写本好书”,只是因为他热爱写作。在曹雪芹写《红楼梦》的那个时代,小说不是正事儿,更没有地位。写小说根本就是偷着写,悄悄地写,是自娱自乐的一件事情。对他来说,写小说只是自己的一个业余爱好。

所以对于在座的青年作家,我想说,一个人衡量自己跟写作的关系,不是在于你的未来或文学的未来会怎么样。因为未来会怎么样,谁也不知道。未来会怎么样,很大可能取决于自己的努力。其实绝大多数人最后可能都会改行:编辑们可能会像我一样,从编辑改行变成一个作家;青年作家也可能突然发现自己对编书有兴趣,之后变成一个好的编辑。我并不同意“编辑为作家作嫁衣”这一观点。术业有专攻。这个世界上好的作家、好的诗人、好的运动员、好的编辑、好的工程师都是第一流的,无论什么身份,都是在不断向更好的目标去努力,都在自己的行业做到了极致,有自己独特的价值。我觉得人生如果有点小理想的话,就是尽可能向你干的那个专业、那

个方向去努力。

从做学问的角度来讲,任何一本书成为世界文学名著,一定有它的道理。曾有一个说法:“我写文章就是给少数人看的,我的文章就只是给知音看的。”其实,只要是世界文学名著,它就有一个非常通俗的底线。换句话说,就没有一本世界文学名著不是畅销书。

当然,人们有时候会以一本文学名著还不是畅销书的时候的事儿来举例。比如说,当年这本书被到处退稿,或者这本书最开始印的时候只有多么可怜的册数。最典型的就是《尤利西斯》。众所周知,它一开始出版的境况真是糟糕。但如今,它已经成了爱尔兰的“国书”,举世闻名。走在爱尔兰的街头巷尾,詹姆斯·乔伊斯的形象随处可见。《尤利西斯》已成为这个城市的一部分。还有弗拉基米尔·纳博科夫的《洛丽塔》。他自己写完这本书时也觉得有点“大逆不道”,对于能否为世人所接受充满忐忑。这本书最初是在国外一个小出版商处出版的,发行量也很小。后来这本书“爆火”之后,在他去欧洲的轮船上,他甚至发现了三四种不同语种的译本。可想而知,《洛丽塔》成了他这一生最重要的一本书。

这些例子其实正说明了,文学的未来是不可知的。但未来会怎么样,努力会对未来产生什么影响,我们无法预见,也真的没有那么重要。唯一能把控的,只有你自己笔下的文字。

写作是一件非常美好的事情

据我观察,衣食无忧、万事顺遂,处于人生最得意阶段的人,反而会丢失体察人间的痛感,写不出有重量的作品。试想一下,李白若是当年留在皇宫侍奉权贵,大概无法写出那么多流传千年的诗篇。换句话 说,诗仙也必须落入人间,才能写出好的作品。作家的“不幸”在某种意义上是对他的“幸”。将历史拉长到几百上千年的维度,当我们重新看李白、杜甫、韩愈,我们会发现他们生命中的苦难与不得志,其实对于创作是非常重要的。

一炮而红,一举成名,对于作家而言,有时不一定是幸事。张爱玲就是一个非常好的例子。她是那种典型的一炮而红的青年作家,起点特别高,二十出头就一鸣惊人。反过来,像詹姆斯·乔伊斯在写《尤利西斯》时的状态,是非常潦倒的。那本书为什么会写得那么“脏”与“不堪”?我想一定跟他写作时的心态有关——内心有极度的愤怒。其实他是一个非常有学问的人。他在《尤利西斯》中的调侃、刻薄、粗鲁,在某种意义上是一个文化人对现实不满的一种宣泄。想一想,如果当时的他生活得非常顺利美满,那我们可能就会失去一部世界文学名著了。

当然,在写作这条道路上,难免会遇到很多不顺利。我自己就是这样。我的家庭一开始是反对我当作家的。所以直到我读研究生生的时候,虽然当时我已经开始写作,我都没有确定自己以后就要走“作家”这条路。不过,我的父亲是南京市首届藏书状元,我的家庭从小给我提供了一个很好的读书环境。我在成长的过程中,相比同时代的其他人,读了大量的书。毕竟那时没有手机,没有电视等娱乐节目,读书就是我们缓解生活无聊的重要方式。一本长篇小说,几个朋友就会珍重地互相传来传去,有时候甚至不管不顾地看个通宵。

我为什么选择写作?最重要的原因是我喜欢。在这个世界上,比写作更重要的事情多了去了,千万不要把写作抬得多高。我们不能看轻我们写作这个行当,但也千万不要过于看重。为什么要写作?其实可能仅仅就是热爱写作,因为写作本身就是一件非常美好的事情。年轻的我也是稀里糊涂地开始写作,但写着写着,慢慢就上瘾了,离不开了。不是写作需要我们,而是我们需要写作。热爱写作这件事情实在太重要了。

我年轻的时候,一天可以写两篇短篇小说。大学时期是我写作最顺遂、最“轻狂”的阶段。大二暑假,我一口气写完8篇短篇小说,一天之内能完成两篇完整稿件。我父亲本来一直反对我写作,有一次,看我一夜没睡觉,问我怎么回事。我和他说,一晚上我写了一篇小说。那时我用的是父亲废弃的草稿纸的背面写的。他拿回去看了看,说:

“这小说还可以,我帮你誊抄一遍。”等到父亲把这篇小说抄完后,我也把第二篇小说写完了。那时候的创作速度就是这么快。这两篇小说后来都在差不多的时间发表了,所以很难说哪篇是我的处女作。那段时间,我的写作生涯极为顺畅,那批稿件接连刊发。年少轻狂的我,还给自己取了三个笔名,一个本名,一个取自夸父逐日典故的“邓林”,还有一个是少女化的笔名。私下我还畅想,未来要是有人发现这三个笔名背后是同一个写作者时,将多么有趣。

但让我真正能够成为作家的,却不是一开始这股顺遂的写作经历。就在我以为会一直创作、一直顺利发表时,接下来的五年时间里,我却一篇小说也发不了,被退稿退到怀疑自我。当年有多轻狂,现实就有多残酷。我几乎被所有叫得上名字的刊物都退过稿。像南京的刊物《青春》,就曾退了我近20篇稿件。

80年代的时候,文学投稿是不不要钱的。虽然投稿需要一张8分钱的邮票,但是寄到编辑部就可以免邮费。我常常一次性寄出十几篇稿件,如同买彩票一般,期待有一篇能被选中。可现实很残酷。稿子寄出去,退稿信就像鸽子一样,一只接一只地飞回来。所以,我那五年边做编辑边怀疑自我,直到被断言“你绝对不能写小说”的那一刻,不知道该不该放弃写作的矛盾心情达到了极点。

五年之后,很幸运,我的另外两篇小说也是在同一期发了。一篇发在《钟山》,一篇发在《青春》。在《青春》发的那篇中篇小说,被硬生生删了1万多字。因为原稿没有退回来,原稿是什么样子的,如今我已经知道了。当时原稿遗失也是比较普遍的,很多编辑部并不退稿。后来有了复印机,我寄小说的时候,都先复印一份。就是这样一段艰辛的发表岁月。

被退稿的这段经历最后没有阻挡我成为作家。恰恰是因为不断被退稿,让我更迷恋文学,确认了自己对文学的喜爱,下决心与文学终身为伴。当时,我的心里一直憋着一股劲:五年发不出,我就写六年;六年不成功就写七年。我再次认识到,在真正的写作中,喜欢写、愿意写,远比写出来之后会怎样更重要。对于我来说,写出来最重要,写好写坏不重要。写,就是在测验你对写作的热爱程度。

在座的人中,肯定有人已经得了奖或被列入了什么青年扶持项目,但这并不代表就一定能够在文学这条路上走下去。因为我们并不知道文学的未来会如何。但是对于一个热爱文学的人,我们应该坦然地接受这一点。享受写作本身就是非常幸运的事情之一。能够以自己喜爱的事物为立身之本,靠写作生存,本身就足够幸运了。我的人生便非常幸运,因为我爱上了写作。

对于青年作家来说,应该把所有的力量、所有的机会都化作对写作有利的因素。我就是这样。我总是尽可能地把自己一生中遇到的任何场景,都转化成对自己的写作有利的因素。

写出自己觉得不俗的作品

我们既然想从事写作,想一直写下去,写出好作品,那么我们就要做一个不俗的人——这是我从年轻时就一直有的信念。在高中的时候,我受过我堂哥的影响。那时候他们评价一个东西或一部作品好,说是“不俗”;若是不好,则直指其“俗”。这个评价标准对我至今影响很大:我们要写不俗的东西,不要去做那些太俗的事情。

在我看来,作家一定要是一个变革者,要有勇气去打破传统的规则和套路。写作者的内心要保有一份“狂妄”,要有属于写作者的“傲气”。我记得刚上大学的时候,曾参加过一个文学活动。在这个活动上,组织者组织大家就当时全国优秀短篇小说评选获奖的小说进行讨论。但讨论的重点不是这些小说好在哪里,恰恰相反,是要让大家来说这些小说还有什么不足。我觉得这一点非常好,很有借鉴意义。今天的青年作家,其实可以看看最火 的作家作品,除了看作品好在哪儿,更重要的是要看作品不好在哪儿。这个“不好在哪儿”就是自己未来前进的方向,其中很可能也有属于自己的机会。

钱锺书曾说过,人生无法回避模仿。我们为什么会说这个作品好,是因为世界上许多优秀的文学作品教给我们一系列评判作品是否优秀的标准。比如说什么是好的短篇小说?自从莫泊桑以来,一系列优秀的短篇小说作家,他们不断地写,每一个好的短篇小说作家都有他们独特的东西。那些独特的东西,便是好的短篇小说的精髓。所以我们一开始写作时,是难免要去模仿这样一些精髓的。但是,当我们要进一步在写作这条道路上精进的时候,我们还要学会“反模仿”。换言之,当这个世界上所有的作家都往南边走的时候,我们该考虑是不是应该往北走,因为南边的机会可能都被前人抢占了,往北反而可能突围,走出自己崭新的道路。

如今,我们已经进入了一个大文学时代,世界彼此联通,交流也很迅速。我们怎样才能找到属于自己的、写出好作品的机会呢?

第一,当然是前面我们提到的“坚持写下去”。不要瞻前顾后、胡思乱想,要坚定信念地朝自己想要表达的方向写下去。第二,我们要思考的是:我这么写,俗还是不俗?什么是俗?去追求流行,为市场左右——这些都有可能是俗的。所以我们在写的时候,要尽可能避免这样的念头。真正的写作就应该义无反顾、从心所欲地下笔,不要过分在意时下的流行,而是遵从内心的声音。可以虚心地听别人的意见,也可以非常“傲慢”地拒绝别人媚俗的建议。如果光想着这个小说怎么写才能得奖,或者全被别人的意见牵着走,我相信,这样是很难写出真正的好小说的。

当然,我说的“傲慢”,并非自满。相反,一个作家往往是自卑的。因为一旦开始写作,你就会发现世界上有太多好作家了。阅读经典时,最好要保持双重心态,内心兼具自卑与傲气。我们在面对这些大作家的好作品时,常常会感动得落泪,也常常会觉得这个世界的文学高山实在是太高了。但反过来想想,我们也是幸运的。我们已经是站在高山之上开始写作了,是从巨人的肩膀上开始出发的。有时候,我们也许会觉得经典名著也有文学技法、语言文字不够完美的问题,似乎我们能在文学技巧上取得超越。但这其实都是雕虫小技。雨果、托尔斯泰、巴尔扎克等文学大师的作品之所以成为文学的丰碑,正是因为其中具有巨人的力量。

欧·亨利的精彩的结尾,大家都耳熟能详。但是欧·亨利是个名家,却算不上一个文学大家。原因就在于“精彩的结尾”在一篇短篇小说里是可以的,但放在一本小说集里,总是重复出现,则就俗了。如果我们执着于“精彩的结尾”这样的雕虫小技,就相当于我们把欧·亨利嚼过的、扔掉的口香糖,再捡起来搁到自己嘴里。

在我年轻的时候,曾有一个老师和我讲过,好的小说,就像在不停地向一个气球里打气,要把气打得非常足,最后“啪”一下爆炸,一鸣惊人。不好的小说则是一边打气一边又用一根针在戳小孔——当我们在写这篇小说的时候,老是在想我这一段要写得 好——脑子里经常有这样的思维,这篇文章就会不停地走气。这对于我的小说创作有很大的启发和提醒。在写作过程中,千万不要有那样的炫耀之心,千万不要陶醉于自己写的某一行、某一句、某一个小的细节。我们要要求自己所有的细节都是平平稳稳的,确保每个部分的充实和匀称。

后来,我又进一步感悟到,真正的好小说其实并不需要最终“爆炸”。好的小说我们把它写了、打气了,像个气球一样搁在那儿就可以了。关键不在于会不会“爆炸”、一鸣惊人,而在于那个气足不足、里面的语言压力饱满不饱满,能不能拥有足够强大的、震慑人心的力量。

作为写作者,内心有矛盾不奇怪,写不下去也不奇怪。千万不要因此怀疑自己,彻底放弃了写作。写不下去,写不出来,是作家的常态。如果说写作像自来水龙头一样拧开来就可以写,我们才华横溢,我们一帆风顺,也许很值得羡慕,却是非常危险。做不俗的人,坚持写下去,写出自己觉得不俗的作品,往往才能在写作这条道路上走得长远。

(本文系许婉宽根据作者在2026“时代之光·名家大讲堂”上的讲话整理而成)



大家谈文学